

证券代码：002913

证券简称：奥士康

公告编号：2021-120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9日下午17:00在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2栋-2A-3201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匡丽女士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9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同意选举匡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时止。匡丽女士简历见附件。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附件：

匡丽女士简历

匡丽女士，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历任奥士康精密电路（惠州）有限公司市场部副科长职位。2019 年 9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广东喜珍电路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科长职位，2021 年 4 月至今，任深圳喜珍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职位。

匡丽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匡丽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28%。匡丽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